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健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）。

2、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3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天津健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亿元
- 3、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注册地址：天津市北辰区
- 5、经营范围：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（透析粉、透析液）、医疗器械、医药、卫生材料、生化试剂、特医食品、保健食品等相关产品的研发、制造、销售及技术咨询与服务；兼营化工、信息、租赁业务；本公司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涉及配额许可证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商品应按有关规定办理；需要其他行政许可项目，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

(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)

(二) 投资主体: 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(三) 出资方式: 货币出资

(四) 资金来源: 公司自有资金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投资目的

公司投资成立天津健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,以扩大公司在华北的生产基地规模,与公司现有的珠海健帆园生产基地、湖北健帆生产基地一起形成华北、华南、华中的产业战略布局,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,实现公司血液净化领域全产业链拓展,巩固公司行业地位,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,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事项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,具有不确定性。同时,全资子公司设立后,可能面临公司管理、资源配置、人力资源等风险,公司将不断完善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,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,建立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,推动子公司稳健发展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成立子公司使用公司自有资金,同时投资建设周期较长,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